

選舉呈現優質民主新氣象

新選舉制度下的立法會選舉呈現出優質民主新氣象。與往屆選舉形成鮮明對比的是，以往靠炒作政治議題、空喊口號誤導選民的亂象不再，選舉回歸為民謀福的真義，候選人比專長、比政綱、比理念、比承擔、比貢獻，專注提出既謀劃長遠又接地氣的政綱建議，理性爭取選民支持。這正是完善選舉制度、落實「愛國者治港」的目標與價值所在，值得選民在選舉日積極投票，選出有能力、有擔當的民意代表，提升香港的治理效能，讓選民切身利益和香港整體利益得到有效保障。

本港的民主發展尤其是立法會選舉曾經深受泛政治化干擾。每逢立法會選舉，「普選」「政改」等政治議題一再被炒熱，選舉只講「顏色」、只重政治取態，部分候選人和公眾的注意力不能集中在政綱和能力比拼上，關注點不在候選人能不能解決發展和惠民問題。選舉氣氛越來越政治化、激進化、民粹化、碎片化，連基本民生議題也不能就事論事討論。每經歷一次選舉，香港就變得更撕裂、發展更困難，最終受害的當然是全體港人。

「民主不是裝飾品，不是用來做擺設的，而是要用來解決人民要解決的問題的。」在新選舉制度下，香港民主實踐撥亂反正、重回正軌，競選活動全面聚焦發展和惠民議題，更加注重候選人的能力和素質展示。例如，今年施政報告提出「北部都會區」構思，致力構建「雙城三圈」新格局，描繪了香港未來二十年的發展藍圖，受到社會各界高度關注。此次立法會選舉，各候選人紛紛對如何加快「北部區」發展、完善規劃，以及加強港深基建合作、交通聯繫、機制對接提出具有新思維和可行性的建議，展現了候選人立足香港、放眼大灣區的視野，讓競選過程發揮了集思廣益促發展、更好融入

值得選民積極投票選賢能

國家發展大局的良好效果。

香港面臨土地房屋、貧富差距、青年向上流動等諸多深層矛盾，亟需解決。此次選舉吸引到各行各業的精英翹楚，帶來更多專業角度、平和理性的討論，參選者以各自的社會觀察和專業素養，為改善民生、照顧各階層利益貢獻智慧和才能。競選期間，一個個候選人走入「廚房」籠屋、漁港農戶，一份份競選政綱聚焦經濟民生話題。加快舊區重建、改善住屋狀況、強化地區環境衛生、增強醫療護理服務、協助青年就業、鼓勵創新推動產業升級等議題，與市民利益息息相關，最受市民關心，這些議題都成為候選人政綱和競選辯論的重點。相信立法會選舉結束後，這些反映民意訴求、貼近實際情況的競選政綱和建議，將被帶入議會廣泛討論，繼而轉化為政府施政的具體政策措施。這樣的良性競選過程和結果，體現的正是新選舉制度為港人謀實惠、謀福祉的初衷。

吸取以往經驗教訓、體驗新選制帶來的新氣象，港人更會懂得，香港需要的是有利發展、有益民衆的真民主，而不是糾纏爭奪、徒具形式的選舉政治。按照新選舉制度，以公平競爭的方式選出新立法會，是全面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的需要，是發展經濟改善民生、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的需要，也是香港發展民主、實現良政善治的需要。

在新選舉制度下，各候選人都切實拿出實質改善民生的政綱，為建設更美好香港提出真知灼見，未來的立法會將成為廣闊政治光譜均衡參與、尋求共識的平台，將推動改善地區建設，加強施政監督問責，提高政府施政效能，幫助香港破解深層次矛盾，最終受惠的是廣大市民。選民有什麼理由不以主人翁的姿態，依法行使好民主權利，為港為己鄭重投出手中神聖的一票？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大廈裝修期消防監管須加強

銅鑼灣世貿中心前日發生三級火，13人送院、千多人一度被困。事發大廈因有五層樓正在裝修而關閉消防裝置，雖已按規定通知消防處，但市民反映大廈業主和管理人沒有做足消防應變措施，忽視了租戶和顧客的安全。高層裝修期間本來就是消防高危機，此次火災未造成嚴重傷亡，實屬萬幸。火災提醒高層在裝修期更應加強防火措施、消除隱患，掉以輕心、疏忽防範是對公眾安全不負責。政府要加強高層裝修期的消防監管，包括要求高層增設消防設備，加強防火巡查，以策安全。

根據初步調查，此次火災起火位置在商場1樓及2樓的電錶房，由於商場1樓至5樓正進行翻新工程，關閉了消防裝置。根據本港法例，高層在裝修期間只要通報消防處，可暫停消防系統。但今次事件的防範和應變，有諸多不足之處，多名被困市民反映沒有聽到消防鐘響，管理處亦沒有及時通知各租戶疏散，裝修樓層也沒有足夠的消防設備。各樓層的租戶和顧客疏散時，有人發現有防煙門被鎖上，而電梯卻繼續運作，有人冒險「搭粒」逃生，可謂險象環生。

眾所周知，高層裝修是發生火災的高危險期。根據海外研究報告，美國每年平均有3,840宗和2,580宗火警在興建中和裝修中的建築物發生，其

中電力設備故障、熱源離可燃物太近及棄置物料沒有妥善處理，是導致火災的三大因素。本港雖然沒有相關統計，但大廈在裝修期間發生火災屢見不鮮。本月較早時，尖沙咀也有一個裝修中的商住大廈失火，導致兩人燒傷送院。裝修期間有大量機器運作，容易引起電路過熱起火，加上裝修物料不少都是易燃物，若裝修期間消防系統失靈，住戶、工人防火意識不相應提高，發生火警後果不堪設想。

因此，政府有必要檢視、加強裝修期間的大廈消防監管。根據現行法例，裝修期間大廈暫停消防系統，需要通報消防處，消防處則要派員了解詳情，包括停多久、停的範圍以及有沒有其他備用消防裝置等等。但備用消防裝置並非強制安裝，視乎業主和管理人的意願。政府應加強相關規管，尤其是對於涉及大量人流的大廈、商場，必須規定在裝修前添設臨時消防裝置，並在裝修前制定應急方案，提醒租戶注意，甚至要進行消防演習，提高警覺。

亡羊補牢，未為晚也。本港有大量商業大廈和大型商場，進行裝修工程不可避免。消防處必須徹查此次火警的肇因，提出針對性的堵塞漏洞措施，加派人手定期或不定期巡查有關大廈，必要時修訂消防條例，提升對違規者的懲罰，督促高層加強防火，更有效保障公眾生命安全。

潛逃4獨人網煽杯葛選舉

政界批借機鼓吹「港獨」涉違國安法 促執法部門正視



臨近選舉日，企圖破壞選舉的反中亂港勢力行為更加猖狂高調。數名潛逃的反中亂港分子昨晚在網絡直播中抹黑香港選舉，煽動香港市民杯葛選舉。香港各界人士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批評，該班反中亂港分子不僅公然違法煽動市民杯葛選舉，更藉機鼓吹「港獨」，進一步暴露其所作所為是為一己之利，更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等法例。他們要求香港特區政府執法部門正視問題，並提醒市民不要被靠毀港獲利的人煽惑，呼籲大家一起投票共建美好香港。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4獨人」劉珈汶、張崑陽、李軒朗及李家偉昨晚舉行視像直播，公然煽動市民杯葛香港立法會選舉。fb截圖

▶銅鑼灣街頭掛滿了宣傳橫額，呼籲市民於本周日的立法會選舉中投票。香港文匯報記者 攝



4名竄逃海外的反中亂港分子，包括公民黨前副秘書長、前黃大仙區議員劉珈汶，被法庭裁定「非妥為當選」的九龍城區議員李軒朗，攬炒倡議者之一、曾簽署「墨跡無悔堅定抗爭」聲明的前屯門區議員李家偉，以及前「民間外交網絡」發言人張崑陽昨晚舉行視像直播，不斷抹黑香港特區的新選制，明裏暗裏煽動選民投白票、廢票，甚至杯葛今次選舉。張崑陽更稱身在海外的香港人會為「光復香港」而努力云云。

湯家驊：「響應行動」或涉合謀犯罪 資深大律師湯家驊昨日接受「點新聞」

訪問時指出，有人在網上煽動他人投白票，無論是否受到外國勢力的幫忙和指使，港人如果響應並作出行動，均有可能被視為與該等人合謀犯罪，涉嫌觸犯香港國安法第二十九條「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最高可處無期徒刑或者10年以上有期徒刑，是非常嚴重的罪行，港人萬萬不可以身試法。

梁志祥籲投票支持新選制

全國政協委員、新界社團聯合會會長梁志祥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立法會選舉臨近，反中亂港分子蠢蠢欲動，以各種卑鄙手段企圖破壞今次選舉，讓其西方主子

有藉口繼續圍堵中國，證明相關人等「獨港」之心不死。他呼籲大家不應掉以輕心，要團結一致，踴躍投票，支持香港的新選制。

黃國恩批屬「漢奸」行為

香港執業律師、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博士黃國恩表示，該班反中亂港分子自恃身在外地，蓄意造謠抹黑香港的選舉，企圖煽動香港市民杯葛選舉不投票，是煽動人做出損害香港利益的行為，協助反華勢力攻擊抹黑香港，借此換取政治利益，是赤裸裸的「漢奸」行為，極之卑劣無恥。

他指出，《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經修訂後，加入「故意妨礙或阻止他人在選舉中投票」，及「在選舉期間藉公開活動煽惑他人不投票或投無效票」兩項罪行。就算有關人等身在外國，其行為亦屬違法，相信香港執法者必定會嚴厲打擊損害香港利益的選舉罪行。他呼籲市民不要受反中亂港分子蠱惑，做出損害香港利益的行為，甚至因而負上刑責，屆時將後悔莫及。

葉俊遠：張崑陽已違國安法

香港中律協理事葉俊遠表示，有關人等

只是外國在香港的代理人，潛逃海外企圖逃避法律的制裁，如今的種種行為只是一眾失敗者的「圍爐取暖」，及向西方主人「交功課」，以謀取個人利益而已。其中，張崑陽不但抹黑立法會選舉，更繼續鼓吹「港獨」，已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第二十條「分裂國家罪」及第二十二條「顛覆國家政權罪」。

他希望香港市民認清其真面目，不要被這些靠禍港獲利的人所煽惑，而香港並不需要無止境的政治爭拗，香港選民應積極投票，共建美好香港。

許智峯煽投白票案 兩人被廉署起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廉政公署針對有人煽惑他人投白票或不投票，由上月9日至本月15日期間，已拘捕10名男女，同涉在互聯網轉載正被通緝的攬炒政棍許智峯煽惑市民在立法會換屆選舉中投白票的帖文。昨日，廉署正式落案控告當中一名銷售員及一名辦公室助理涉嫌違反《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條例》）轉載煽惑投白票的帖文。兩人現獲准保釋，下周二（21日）到觀塘裁判法院答辯。這是《條例》經修訂後，廉署首次就第二十七A條新增罪行提出檢控。

兩名男女被告分別為男銷售員陳健民（36歲），女辦公室助理梁月嫻（65歲），各被控一項違反《條例》第二十七A（1）條罪行，即於選舉期間內作出藉公開活動煽惑另一人不投票或投無效票的非法行為。

控罪指，兩人分別涉嫌於2021年10月30日至11月9日或12月16日期間，在2021年立法會換屆選舉中藉公開活動作出非法行為，即在兩人的個人社交媒體專頁上，轉載許智峯個人社交媒體專頁一個帖文，而該帖文煽惑另一人以任何方式處置其選

票，致使該選票在立法會選舉中被視為無效。

廉署鑑於最近有人涉嫌在網上轉載帖文煽動市民在2021年立法會換屆選舉中投白票，分別於11月9日、本月9日及15日採取三次行動，共拘捕7男3女（22歲至65歲），並檢取逾十部手提電話及兩部電腦，10人其後獲准保釋候查。廉署其後根據既定程序，在完成調查後，把調查結果交予律政司徵詢法律意見，並於昨日決定起訴陳、梁二人。有關調查仍然繼續。

2021年立法會換屆選舉提名期於10月30日展開，根據《條例》由當日起直至投票日（即12月19日）被界定為是次選舉的「選舉期間」。《條例》訂明，「公開活動」包括向公眾作出的任何形式通訊，以



一名銷售員及一名辦公室助理涉嫌轉載煽惑市民投白票帖文，昨日被廉政公署起訴。資料圖片

及向公眾分發或傳布任何材料。《條例》適用於一切與選舉有關的行為，不論該行為是在香港境內或在其他地方作出。任何人士干犯《條例》第二十七A條，一經定罪最高可判處監禁3年及罰款20萬元。廉署發言人指，《條例》經修訂後，今次是首次就第二十七A條新增罪行作出檢控，並再次提醒市民必須嚴守法規，切勿參與不法呼籲或轉載相關違法內容，共同維護選舉廉潔公平。廉署會繼續嚴正執法，打擊操控或破壞選舉的行為，以確保選舉公平正當。

若任由羅健熙之流恣意妄為 香港民主黨就很危險了

香港文匯報訊 人民日報客戶端昨日發表題為《任由羅健熙之流恣意妄為，香港民主黨就很危險了》的「人民銳見」評論文章，摘要如下：

- 香港立法會選舉臨近，一向標榜「溫和」的民主黨，不僅不讓黨員參選，沒有提出任何服務香港的主張，還在現任黨主席羅健熙等人操縱下，離民主黨越來越遠。對於民主黨而言，再任由這些人恣意妄為，勢必將走向一條不歸路。
- 2019年「修例風波」期間，民主黨縱容黑暴，林卓廷等人乾脆自己直接當起黑暴分子……進入2021年，現任黨主席羅健熙等人，絲毫不考慮香港市民和香港社會的長遠利益，同西方反華政客亦步亦趨。
- 種種言行顯示：在這些人的操弄下，民主黨正在一步步走向激進，背離了政黨的初衷，與此同時，給西方反華勢力充當馬前卒，更沒有絲毫掩飾。棄選是一條絕路。
- 在羅健熙等人的騎劫下，民主黨無法發揮參政議政的基本功能，也無法保障普通黨員的政治權利。而阻止黨員參選相當於放棄參政平台，只會讓影響力愈來愈小。
- 民主黨內的有識之士應當看清：正在加緊佔領黨資、變相轉移黨產從而中飽私囊的羅健熙之流，是否真正關心民主黨的發展，能否還能引領民主黨走向未來？
- 在「愛國者治港」原則下，鼓吹政治爭拗、社會「攞炒」的人將失去立足之地，真心為香港好的人將獲得更廣闊的發展空間。希望民主黨內有識之士盡快覺醒，重新思考政團的定位，重回服務香港的務實之路，同時清理門戶、刮骨療毒，避免在錯誤的道路上越走越遠，墜入萬劫不復的深淵。